

债券简称：21 绿景 01

债券代码：149565.SZ

债券简称：21 绿景 02

债券代码：149566.SZ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正兴隆房地产(深圳)有限公司终止信用评级事项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二零二五 年 二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相关债券对应的《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或约定，以及发行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出具的相关说明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的依据，未经华泰联合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受托管理人”)作为正兴隆房地产(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兴隆房地产”、“发行人”)发行的“21 绿景 01”及“21 绿景 02”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正兴隆房地产发布的《正兴隆房地产(深圳)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信用评级情况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评级终止情况

(一) 评级机构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

(二) 终止对象

本次终止对象涉及正兴隆房地产(深圳)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中证鹏元授予评级的债券:正兴隆房地产(深圳)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1 绿景 01”、债券代码“149565.SZ”、正兴隆房地产(深圳)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1 绿景 02”、债券代码“149566.SZ”)的债券评级。

(三) 终止前的评级结论

根据中证鹏元 2024 年 11 月 5 日跟踪评级结果,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 AA,相关债项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四) 终止时间及原因

2025 年 1 月 10 日,发行人向中证鹏元发送《终止评级告知函》,因发行人自身需求并结合相关业务实际情况,发行人不再委托中证鹏元对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信用评级。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及中证鹏元评级业务相关制度,经中证鹏元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议,决定终止对正兴隆及“21 绿景 01”、“21 绿景 02”的跟踪评级,原评级有效期截至 2025 年 1 月 15 日止,并将不再更新其信用评级结果。

二、发行人就前述事项的影响分析

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存续的公司债券的兑付安排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华泰联合证券关于前述事项的风险提示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21 绿景 01”及“21 绿景 02”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上述有关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正兴隆房地产(深圳)有限公司终止信用评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